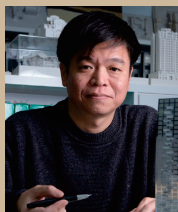


建築專業建立與建築教育養成



戴育澤

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

本文試圖探討建築專業之定義、內涵與建立，進而提出其與建築教育內容系統連結的可能性。

楔子

首先，建築師或建築工作者做為一種專業(職業)，其養成期相較於其他設計領域來得長(如服裝設計業…等)，以英國Architectural Review所舉辦的Emerging Architect Award為例，其年齡規定以45歲為上限，日本亦是如此，以安藤忠雄為例，安藤先生在38歲時得到「日本建築學會賞」，45歲時獲得「藝術選獎文部大臣賞新人賞」。換言之，一位大學畢業生(24歲)，歷經15至20年的專業經歷，在人生邁入中年時，亦不過是一個Emerging Architect的建築新人而已!因此，建築業可說是一個老年人的行業，「少年出英雄」似乎極少發生!

以個人為例，於民國75年自成大建築研究所畢業，服完兵役後，進入職場工作，前後在台中兩家建築師事務所服務。當時的時空環境，正逢台灣政經情勢大好，股市萬點，台中的事務所忙著「生產設計圖」，常常在平面圖剛做完，立面還沒完成之前，「房子」已「預售」完畢。在此大量只講求『由無到有』的情況下，事務所是沒人或沒空去談論『建築專業』的。許多主持建築師忙於業務，就建築業(尤其是建築師事務所)內部而言，在建築知識方面未能有充足的時間去反芻，以致於無法有系統地累積資料、經驗及提供有效的教育訓練。

由於當時任職之事務所業務集中於不動產的住宅開發，業界中所謂「市場定位」、「產品企劃」、「公設比」…等術語，相較於學院教育中的「環境涵構」、「人之關懷」…等人文思想，總令我覺得逆耳且格格不入。除此之外，面對房地產住宅類型的操作方式，對應其形式及空間等相關議題的探討，更讓我覺得在實務需求與學校教育方面有極大的落差。對於退伍便取得建築師證照的我而言，即便在碩士時期已有良好的思維訓練，但這樣的落差仍造成我極大的挫折，甚至面臨轉換跑道的痛苦抉擇。但也因此讓我萌生日後若有機會成立事務

所時，應建立建築專業的傳承與累積的想法。

專業是什麼

民國80年，一段奇妙的因緣，在陰錯陽差、毫無準備的情況下，開啟了我個人的職業生涯。本以為因此有更多的自主權，但當時的情況卻是事與願違，其原因有二：

外部 (產業鏈)：

1. 不動產開發部分：台灣特有的開發機制，雖然上游有開發商，但銷售代理商常有很大的建議權，建築師事務所不但失去了自主性，設計者更常淪為只是個繪圖者。營造廠也通常屬於開發商的營造部門，因此工地營造單位的角色混亂，擅改設計建材、工法時有所聞！

2. 公共工程部分：圍標、綁標、採購法、「『設計費勞務』酬金」、「不對等合約」等光怪陸離的情形，亦罄竹難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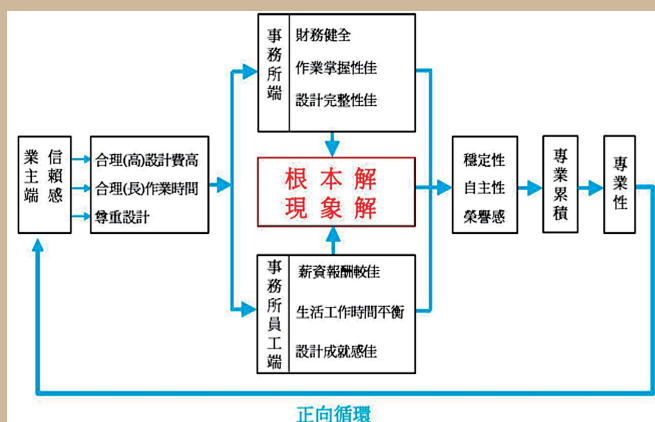
內部：

1. 從業人員部分：大多事務所失去了自主權後，設計與圖面進度由他人掌控，工程完成品質無法堅持，榮譽感無從建立，加上工時長，與薪資不成正比，因此人員的穩定性差。另一方面，如前所提，缺乏時間及系統去累積建築專業，以致人員與專業知識無法成長，並產生惡性循環。

2. 主持人部分：以設計者的角度去「經營管理」事務所，而忽略了「管理學」已為專業學科，更遑論「策略論」已是當今的一門顯學。

走過跌跌撞撞的十年後，如何建立事務所「專業」的想法益發強烈，進而轉為行動，藉由釐清的同時提出「現象解」與「根本解」，企圖啟動正向的循環。

假設「一棟好的建築，是建築專業化的結果」或「建築專業成就了一棟好的建築」這兩句話成立，那麼我們應先釐清「建築專業」是什麼？在談論「建築專業」時，其關鍵根源於



「專業」這個詞，「專業」依《劍橋英文辭典》(Cambridge Advanced Learner's Dictionary)的定義如下：

「專業 (profession)：Any type of work which needs special training or a particular skill, often one which is respected because it involves a high level of education」，亦即專業是：

- (1) 特別訓練或一種特殊技能的工作型態。
- (2) 經常是受尊敬的工作。
- (3) 它需要高水準的教育。

而根據《精準牛津辭典》(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)，是指「the qualities or typical features of a profession or of professionals, esp. competence, skill, etc.」(專業人士所擁有的品質或典型特質，譬如能力或技能等)...

而即便「天馬行空、無中生有」的廣告業，誠如美國卓越的奧美廣告公司亦在其內部刊物中，對「專業」的共同性提出四個特色，整理大致如下(註1)：

- 1.精確：守時(準時)給人專業的感覺；精確來自標準化、動作的一致性。
- 2.速度：效率來自熟練，而另一要件是時間管理。
- 3.細節：Insight的細節。
- 4.包裝：「雖然內容永遠是重要的，而包裝才

是敬業的態度」。

相同地，為求對「設計工作」建立共同認知，本事務所亦對「專業」的「目標」方法與特質有如下的描述(註2)：

「設計工作是為了尋求美好的生活、豐富的生命、尊嚴的工作。本所希望透過團隊合作、組織學習、系統思考、效率執行及創新設計，建立令人『信賴的專業』，當然信賴需要『時間』累積，『專業』亦有其標準。」專業的一般性特質如下：

1.主動。2.準時。3.精確(一次品質)。4.系統。5.美感。6.追根究底。7.符合人性。8.服務。9.價值。10.及時。

但「專業建立」的具體步驟又是如何？無庸置疑，建築專業建立，乃是來自良好的建築教育之養成，那麼廣義的建築教育應包含：學校教育與職場教育(訓練)，因此接下來的內容將進一步從組織(職場)、學校來探討專業建立的步驟：

- 一、知識、技術、經驗、系統性的累積。
- 二、美感的提升與美學的辯證。
- 三、系統機制的了解。
- 四、職業倫理與專業價值的體悟。

一、知識、技術、經驗、系統性的累積

建築是一種知識範圍廣，密度高的行業，以往已累積了的龐大的知識體系，加以晚近電腦軟硬體數位的進步，致使整個建築產業從設計思考到製造(營造)方法、技術，產生很大的改變，直接讓建築的表現有了許多的可能性，促使建築「更專業化」的時代來臨，那麼要如何面對變革：

1-1 組織

由於「知識的常識化」、「技術的普及化」，組織有必要透過系統性的方法，如TQC(全面品質)、ISO的PDCA程序之訂定(註3)，將知識、技術經驗有效管理。同時，「內部」教育訓練體

系亦應建立，透過架構、內容、流程，有效蒐集、傳遞，並運用組織知識來協助員工有效的工作、創新及成長。

1-2 學校

加強系統思考能力(System-thinking)的課程與訓練。在通識部分，應加強哲學或寫作的課程，相當程度訓練組織思考及表達能力，應以最好的師資群教授「建築概論」，各自以專長簡要地陳述建築知識架構及其構成要素，並建立構造、結構、環境等課程，以與建築設計為核心做橫向連結。

二、美感的提升與美學的辯證

2-1 組織

以「美感提升」為主，定期安排閱讀雜誌書籍，並透過分享或實地訪查，對比圖面想像與實際的形式、空間，尤其材料等關係，可提高設計完成度的掌握力。

2-2 學校

除了前者的學習外，更重要的是，何謂「建築美」的思辨，這有賴於「建築史」與「建築理論」，當然這基礎在於之前所提哲學通識的訓練，例如當學生能清楚地區分「Less is more」與「Less is bore」之論述，將能從「美」的客觀性(相對性)與「美」的主觀性(絕對性)中，走出新的可能性，也就是說對建築史、建築理論、建築思潮的了解與論證，才有可能為建築實踐打下深厚的基礎。

三、系統與機制的了解

「系統」泛指由一群有關連的個體組成，根據預先編排好的規則運作，能完成個別元件不能單獨完成的工作的群體。而「預先編排好的規則(不管其成文或不成文)」即是所謂「運作的機制」，另有所謂「三流的企業做產品，二流的企業改制程，一流的企業定標準(規格)」，因此，好的建築(類比產品)產出，其關鍵乃在於設計、政府

流程、請照發包、營造(類比於制程)。在台灣尤其是營造體系之影響經常更勝於設計，因此，

3-1組織

即便台灣公共工程與私人開發，分屬不同的運作模式，但在充分了解其各自模式的限制及運作規則後，配合清晰的美學及完整圖面系統，建立符合事務所組織的監造系統。

3-2學校

由於此類領域牽涉到諸多實務面，可延請有此經驗的專業人士，作為統合者，分公共工程及私人開發，講授系列的建築實務課程，佐以實地參觀，以期建立綱領性的了解，例如成大最近的「建築設計整合課程」是一個不錯的開始。

四、職業倫理與專業價值的體悟

建築專業之判斷，固然可從最終建築物品質的呈現為之，然而從「論述」、「設計」、「營造」過程中，其個人及其相關領域間之合作溝通，則有待專業倫理之規範，當然專業倫理乃是一般性職業倫理之延伸，諸如下表：

honesty	(誠實)	confidentiality	(保密)
accountability	(負責)	obedience to Law	(守法)
respectfulness	(尊重)	transparency	(透明)
integrity	(正直)	objectivity	(客觀)

4-1組織

在實務上，除了工作組織上應訂定工作守則與職業道德規範外，確認建築作為一專業的工作價值，為客戶提供專業服務，扮演「成就美好社會」的角色。

4-2學校

應將一般性職業倫理基本觀念及在建築上的專業倫理認知，透過通識課程或排入「建築(師)實務」，列為必修，並邀請業界德高望重、學養豐富的建築前輩講授，透過身教、言教的現身說

法，能見賢思齊，以期典範長存！

結語

以上「建築專業建立」之探索猶如「設計」一般，透過「現況了解」、「問題釐清」、「確定目標」、「依循準則」、「擬定策略」，完成「建築教育養成」的架構。然而，隨著

- 1.數位科技的日新月異
- 2.網際網路的無遠弗屆
- 3.地球暖化的氣候遽變

除了循著歷史的基礎努力外，永續建築(sustainable architecture)的議題及數位參數設計如parametric design及BIM…等，都揭開了新一代建築的思維與機會，面對充滿無限可能性而不可知的未來。筆者以為，惟有透過

- 1.個人終身學習
- 2.組織團隊分享

將個人與組織結合成一學習型組織(註4)，才是面對挑戰、轉化挑戰，進而成為開創未來的不二法門！

註釋

註1：茲引述：葉明桂等著，《奧美的觀點—談專業》，滾石文化，1993，p97-p104。

註2：茲引述：戴育澤，〈工作守則指導書〉，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，2011(第四版)，p1。

註3：國際標準組織(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，簡稱ISO)。

註4：茲引述：彼得.聖吉著，郭進隆譯，《第五項修練》，天下文化，1993，p348。

